

附件 1:

高新区建设管理局部门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建设管理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建设管理局部门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建设管理局部门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建设管理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建设管理局是主管建设、交通等工作的高新区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负责开发区建设、交通运输、住房等管理工作；负责建设市场监管、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等工作；负责协调供水、供电、供气、房屋拆迁安置补偿等工作；协助做好区内排污企业监督管理和污染防治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 年预算单位 1 个，为局本级预算单位。

编制人数小计 0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编制人数 0 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0 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0 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小计 11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11 人，行政在职人数 5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人数 2 人、全额补助事业人数 4 人、部分补助事业编人数 0 人、自收自支事业人数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0 人；遗属人数 0 人。在校学生人数 0 人，其中：高等学校人数 0 人、中等专业学校人数 0 人，其他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建设管理局部门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建设管理局部门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建设管理局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 21472.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249.89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征地拆迁项目征地补偿款、城市功能品质提升 PPP 项目终止费用等收入。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154.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898.34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事业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其他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上年结转结余 318.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48.45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建设管理局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为 21472.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249.87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征地拆迁项目征地补偿款、城市功能品质提升 PPP 项目终止、市政管理专项费用等收入。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86.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9.5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60.7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

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21086.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8339.4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365.1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99.15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0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万元、资本性支出18131.25万元、对企业补助190.85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按支出功能项目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不变；国防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不变；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不变；教育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不变；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不变；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不变；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0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7.8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9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35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824.7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476.5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9262.3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8817.82万元；农林水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不变；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不变；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不变；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不变；金融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不变；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不变；住房保障支出338.5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80.18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不变；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不变；其他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不变。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360.7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13.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390.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23.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99.1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38.71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资本性支出18131.2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8387.65万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对企业补助190.8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90.85万元；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其他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建设管理局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21154.3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8898.34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征地拆迁项目征地补偿款、城市功能品质提升 PPP 项目终止、市政管理专项费用等收入。

按支出功能项目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0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0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99万元，节

能环保支出 1816.3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9262.32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8.59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86.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9.5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60.7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20768.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987.8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6.7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 万元、资本性支出 18131.25 万元、对企业补助 18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5 年建设管理局部门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17933.35 万元，支出预算为 17933.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438.23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征地拆迁项目征地补偿款、城市功能品质提升 PPP 项目终止费用。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7933.35 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25.5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5.4 万元，下降 17%，主要原因是人员部门调动，经费减少。

（七）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 年部门政府采购总额 13.7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55 万元，下降 3.8%，主要原因是压缩事务性支出。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2.4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4 年 8 月 31 日（编制部门预算基础信息上报截止时间），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各项目情况说明

1. 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费

（1）项目概述：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一步、二步 4 万吨污水处理、提标及污泥无害化处置的实施一方面完成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的整改任务，另一方能改善地区在水资源保护方面的能力，整体而言该专项的迫切程度高。

(2) 立项依据：区会议纪要及特许经营权

(3) 实施主体：区建设管理局

(4) 实施方案：根据《景德镇市西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扩建、配套管网及污泥处置回收利用中心工程特许经营协议》及相关资料反映，项目在特许经营权范围、土地使用权、设计和建设、验收和完工、运营和维护、污水基本供应量、污水处理质量、污水处理服务、污水处理服务费、项目的移交管理、责任义务等方面建立管理体系，并对项目建设产出及技术规范和技术要求、污水处理质量标准、污水处理服务费调价、运营期绩效考核等方面制定了相应标准。

(5) 实施周期：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1455.7 万

(7) 项目绩效目标：收集处理范围为景德镇西市区与高新区的生活污水及工业废水，年处理量 7890000 立方米。

2. 公交内循环线路运行补贴

(1) 项目概述：解决企业出行难问题。

(2) 立项依据：区会纪要、合同。

(3) 实施主体：区建设管理局

(4) 实施方案：为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企业提供 3 通勤环线，高新区专线 1 号线、高新区专线 2 号线、高新区专线 3 号线，均从豪德至高新区 206 国道以东、航空大道以北、滨江西路以西、梧桐大道以南范围内往返环线。日后需结合实际需求对所涉及的通勤线路进行优化和调整。

(5) 实施周期：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70 万

(7) 项目绩效目标:增加公交运行班次，园区公交覆盖率保持增长。

3. 市中心城区家庭购房补贴

(1) 项目概述: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扎实做好保交楼、稳民生各项工作，因城施策促进景德镇市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2) 立项依据：《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景府办字(2022) 19 号），对购买中心城区范围内（包括珠山区、昌江区、昌南新区及高新区）新建商品住房符合政策要求的居民发放补贴。

(3) 实施主体：区建设管理局

(4) 实施方案：为了完成中心城区家庭购房补助项目，景德镇市高新区政府根据各部门三定方案职能分工要求，由区建设环保局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高新区建设环保局根据《景德镇中心城区家庭购房补贴申请表》相关情况，并经审核后，对符合条件的购房居民发放购房补贴。

(5) 实施周期：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99.15 万

(7) 项目绩效目标:购房补贴发放及时,带动楼盘销售额增长,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发展。

4. 景德镇高新区梧桐大道、古城路道路改造工程 PPP 项目政府付费

(1) 项目概述:改造范围内道路等路面整洁、行车舒适。设施完好,功能正常。

(2) 立项依据:景高新科发字【2018】5号文,《关于景德镇高新区梧桐大道、古城路道路改造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3) 实施主体:区建设管理局

(4) 实施方案:通过招投标的模式引进了社会资本方江西昌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并按项目资金的出资比例成立景德镇梧桐大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项目公司),具体负责PPP项目的运行和维护。

(5) 实施周期: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3013.76万

(7)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2024年梧桐大道、古城路道路管养工作。

5. 景德镇高新区环境提升改造工程 PPP 项目政府付费

(1) 项目概述:范围内绿化带提升整治,及时进行相关配套设施运营维护,园区范围内生态修复。

(2) 立项依据:景高新科发字【2018】7号文,《景德

镇高新区环境提升改造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3) 实施主体：区建设管理局

(4) 实施方案：通过招投标的模式引进了社会资本方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并按项目资金的比例成立景德镇元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公司），项目公司与 PPP 项目实施单位即建设环保局于 2018 年签订《景德镇市高新区环境提升改造工程 PPP 项目合同》，合同约定了项目建设、运营、维护、付费机制、履约担保、项目移交等内容。

(5) 实施周期：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1869.59 万

(7) 项目绩效目标：政府运营补贴资金支付及时性，园区道路绿化区域黄土裸露现象控制，道路绿化区域清洁情况达标率。

6. 征地拆迁项目征地补偿款

(1) 项目概述：为了加强征收土地管理，规范征收土地行为，切实保障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以及其他权利人的合法权益，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江西省征收土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高新区根据地区征地拆迁需求，统一对该类项目进行预算编制和安排。

(2) 立项依据：高新区征地拆迁项目的实施根据各项目征地拆迁需求，通过摸底、测算、申报的方式进行前期管理，经景德镇高新区党政办公室等部门组织会议进行批示，确定征收范围、资金安排、实施单位等内容。

(3) 实施主体：区建设管理局

(4) 实施方案：高新区征地拆迁项目的主要由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分局和高新区建设环保局联合实施，由于自规局高新分局财权由景德镇市本级统一管理，为明确项目所属的事权和财权，预算的编制由高新区建设环保局具体负责，项目的实施由自规局高新分局、征迁办、各子项项目部和建设环保局联合实施。

(5) 实施周期：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5000 万

(7) 项目绩效目标：征用地块数：2015 亩，征迁房屋面积：106320 平方米，协议签订率：100%。，协议执行率：100%。征迁工作完成及时性：10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推进地区建设：推进。征迁惠及户数：213 户。群众满意度：大于等于 90%

7. 城市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报批规费

(1) 项目概述：通过提供用于工业、商业和住宅建设的土地，政府可以吸引投资、促进企业发展，创造就业机会，

推动经济增长和繁荣。同时可以提供所需的用地，增加道路网络的覆盖面，提高交通运输和物流效率，促进区域间的联通和发展。从而来支持特定产业的发展和转型。

（2）立项依据：《景德镇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初稿）提出对未来中心城区的空间结构为“一心三副、四轴七组团”，高新区所在地区为七组团中的高新组团，其主要用地类型为产业用地。征收土地依据来源充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版）等法律法规要求，对确定要新增建设的土地需要收取相应的土地报批费。

（3）实施主体：区自规分局

（4）实施方案：项目采取先申报后编制的原则，由区自规局确定新增建设用地的土地范围，然后再从确定的范围里选取土后请第三方团队测绘后编制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过程中听取相关部门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同被征地涉及的村民进行协商，经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专家学者讨论后，确定土地的面积、属性，再向省里报批，批复下来的土地为实际需要开发的土地，最后根据国家、省、市所确定的收费标准支付土地规费，以满足用地需求。

（5）实施周期：一年

（6）年度预算安排：3000万

（7）项目绩效目标：耕地开垦费符合征收标准，保障园区开发，占用耕地合理补偿，新增建设用地面积300亩，

耕补平衡面积 220 亩，违法用地行为的发生率 0，征地费用缴纳及时，新增土地利用率 100%居民满意度大于 90%。

8. 林地、湿地报批及可研经费

（1）项目概述：拟开展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工作，按照实行原地、同面积、等质量恢复，防止水土流失，避免立地条件恶化等原则，以恢复林地土壤、恢复原有植被为主要目标，保护地区生态环境可持续性发展，特设立林地、湿地报批及可研经费项目。项目涉及多个部门和单位，为便于专项资金的管理，目前由建设环保局负责项目预算的统一编制和申报。

（2）立项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制定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树木补种标准的指导意见》（林办发〔2020〕94 号）、《江西省林业局 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江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江西省湿地 银行建设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赣林湿字〔2021〕76 号）等文件要求。

（3）实施主体：区建设管理局

（4）实施方案：根据景德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技术开发区分局提供的红线图，景德镇高新区颐养综合体建设项目地块内涉及到 6.9449 公顷林地及湿地 18.8505 亩（1.2567 公顷）；景德镇高新区仓储物流建设项目 2 公顷林地使用手续办理。

（5）实施周期：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300 万元

(7) 项目绩效目标：林地、湿地报批数量 ≥ 3 块，占林地报批每公顷报批成本 ≤ 200000 元，可研编制率 100%，林地、湿地生态保护补偿当期任务完成率报批及时率 100%，地区环境文明环境得到有效提升，植被恢复增长率：持续增长，园区企业和群众满意度 $\geq 90\%$ 。

9. 城市功能品质提升 PPP 项目终止费用

(1) 项目概述：高新区建设环保局与景德镇国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签订了《江西省景德镇高新区城市功能品质提升工程 PPP 项目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协议》（以下简称“项目协议”），就景德镇高新区城市功能品质提升工程 PPP 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的建设和运营达成了协议，并由景德镇国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子公司景德镇盛之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具体运营，由于政策调整，项目无法继续进行。同时，景德镇盛之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江西省景德镇高新区城市功能品质提升工程 PPP 项目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提前终止协议》，终止了景德镇高新区城市功能品质提升工程 PPP 项目，双方合作内容停止履行。根据 2024 年 6 月 14 日《高新区 2024 年第九次党政联席会》“原则同意终止高新区城市功能品质提升工程 PPP 项目，由区建设环保局负责对该项目中标对象涉及的社会资本方、设计单位、监理单位等相关单位签署终止

协议。并对该项目已发生的相关费用进行结算，最终金额以审计决算为准”。在此背景下高新区建设环保局特设该项目用以支付相关费用，并进行预算编制和安排。

(2) 立项依据：区会纪要、合同。

(3) 实施主体：建设管理局

(4) 实施方案：高新区建设环保局与景德镇国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签订了《江西省景德镇高新区城市功能品质提升工程 PPP 项目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协议》（以下简称“项目协议”），就景德镇高新区城市功能品质提升工程 PPP 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的建设和运营达成了协议，并由景德镇国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子公司景德镇盛之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具体运营，由于政策调整，项目无法继续进行。同时，景德镇盛之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江西省景德镇高新区城市功能品质提升工程 PPP 项目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提前终止协议》，终止了景德镇高新区城市功能品质提升工程 PPP 项目，双方合作内容停止履行。

(5) 实施周期：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4350 万元

(7) 项目绩效目标：超概算项目比例 $\leq 10\%$ ，建设工程数量 ≥ 5 个，支付终止合同数 ≤ 2 个，费用范围审核率 100%，阶段性验收合格率 100%，开工及时率 100%，设施正常运转

率 $\geq 80\%$ ，周边群众满意度 $\geq 80\%$ 。

10. 用水、用气、燃气管网施工费

(1) 项目概述：根据《景德镇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初稿）、《高新区 2023 年第八次党政联席会会议纪要》等文件要求：高新区计划在地区内打造高新服务核心用来发展企业、实施项目。为能更好的服务企业，确保项目的按时开工，要求各责任部门负责人保障项目实施的各环节，积极解决企业困难。目前相关企业和项目面临需要改善和调整用水、用电、排水、用气、出入不便、消防安全、电线杆布局等方面的问题，如不能有效解决，将影响企业生产效率和项目的及时有效的实施。在此背景下，为了优化地区环境，加快改善效率，提升高新区对项目的承载力，高新区将铺设自来水管网、通水、通电、通气、排水、改善出入、线杆改迁、消火栓安装等基础设施改善工作进行统一管理，统一对该类项目进行预算编制和安排。

(2) 立项依据：区会议纪要、合同

(3) 实施主体：区建设管理局

(4) 实施方案：负责园区建设（含企业）中与电力、供水、供气等相关部门的对接与协调联系工作；统一牵头负责园区内电力迁改、供排水供气等基础设施工作。

(5) 实施周期：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0 万

(7)项目绩效目标:按国家标准,合同协定标准率 100%,所有需要用水用气、电、气企业 ≥ 10 个,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按时按需完成 100%,保障园区企业正常投产:企业正常运作,改善园区招商环境:满意, 园区企业满意 $\geq 90\%$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建设管理局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2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2 万元,比上年持平,主要原因: 严格执行预算,严格控制接待标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新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5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三）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四）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五）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六）水体：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七）工程建设管理：反映调控建设市场运行、拟定建设市场法规、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九）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十一）土地开发支出：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

费用等支出。

（十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经费：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 [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110001]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部门收入汇总表

[110] 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110001] 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000	1	2	3	4	5	2	3	4	5	6	7	8	9
	合计	21,472.73	318.38	21,154.35	3,221.00	17933.35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08		33.08	33.08									
0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08		33.08	33.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6		22.06	22.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3		11.03	11.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9		13.99	13.9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9		13.99	13.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7		9.57	9.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4		4.14	4.1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8		0.28	0.2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24.75	8.38	1,816.37	1,816.37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10.67		310.67	310.67									
2110101	行政运行	310.67		310.67	310.67									
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8.38	8.38	50.00	5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8.38	8.38	50.00	50.00									
03	污染防治	1,455.70		1,455.70	1,455.70									
2110302	水体	1,455.70		1,455.70	1,455.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262.32		19,262.32	1,328.97	17933.35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58.57		758.57	758.57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7.50		7.50	7.5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51.07		751.07	751.07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70.40		570.40	570.4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70.40		570.40	570.4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相关的支出	17,933.35		17,933.35		17933.351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000.00		5,000.00		5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000.00		3,000.00		3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能力建设支出	9,933.35		9,933.35		9933.35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8.59	310.00	28.59	28.59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85	10.85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85	10.85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9		28.59	28.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9		28.59	28.59									
03	城乡社区住宅	299.15	299.15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99.15	299.15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110001]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21,472.73	386.33	21,086.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08	33.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08	33.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6	22.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3	11.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9	13.9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9	13.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7	9.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4	4.1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8	0.2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24.75	310.67	1,514.08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10.67	310.67	
2110101	行政运行	310.67	310.67	
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8.38		58.38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8.38		58.38
03	污染防治	1,455.70		1,455.70
2110302	水体	1,455.70		1,455.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262.32		19,262.3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58.57		758.57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7.50		7.5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51.07		751.07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70.40		570.4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70.40		570.4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933.35		17,933.3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000.00		5,00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000.00		3,0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933.35		9,933.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8.59	28.59	310.00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85		10.85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85		10.85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9	28.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9	28.59	
03	城乡社区住宅	299.15		299.15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99.15		299.15

[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110001]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单位: 万元

单位: 万元

2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110001]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 221. 00	386. 33	2, 834. 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08	33. 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 08	33. 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 06	22. 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 03	11. 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 99	13. 99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 99	13. 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 57	9. 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 14	4. 1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28	0. 2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 816. 37	310. 67	1, 505. 70
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10. 67	310. 67	
2110101	行政运行	310. 67	310. 67	
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0. 00		50. 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0. 00		50. 00
03	污染防治	1, 455. 70		1, 455. 70
2110302	水体	1, 455. 70		1, 455. 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 328. 97		1, 328. 97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58. 57		758. 57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7. 50		7. 5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51. 07		751. 07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70. 40		570. 4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70. 40		570. 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 59	28. 59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 59	28. 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 59	28. 5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110001]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386.33	360.78	25.5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0.78	360.78	
30101	基本工资	46.86	46.86	
30103	奖金	41.28	41.28	
30107	绩效工资	177.75	177.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06	22.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3	11.0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57	9.5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4	4.1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8	0.2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59	28.5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23	19.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5		25.55
30201	办公费	9.70		9.70
30202	印刷费	6.00		6.00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5		4.85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110001]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110	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2.00				2.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7,933.35		17,933.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933.35		17,933.35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933.35		17,933.3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000.00		5,00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000.00		3,0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933.35		9,933.35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110001]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部门名称	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当年预算情况 (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21,472.73	
其中:财政拨款	21,154.35	其他经费	318.38
支出预算合计		21,472.73	
其中:基本支出	386.33	项目支出	21,086.4
年度总体目标	一是全面做好园区基础设施补短板。加快高新区新经济产业园项目、高新区蒸汽供热管线工程、城市功能与品质提升ppp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力争2024年路网设施基本完工;二是启动二污厂扩容及配套污水管网建设工程,持续提升园区雨污水收集及处理能力;三是统筹协调好园区水,电,气一体化建设。协调好园区水,电,气一体化建设,简化工作流程,根据园区规划建设的需要统筹水、电、气管网建设同步进行,避免滞后重复开挖施工、根据园区发展需要,新增用电负荷增加,需要启动金桥变电站建设(凤岗变)建设,形成园区循环供电网,提高供电可靠性;四是落实区管委会对工业四路、环保路延伸等共计11条道路及厂区道路括天一航空南侧外部道路、美德厂区南侧道路工程等共计10条道路园区市政设施及环境的管养、管理工作,将园区道路、绿化、路灯等方面的管理、养护和保护工作作为地区文明建设的重要环节,持续进行工作的推进。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免费园区公交线路	≥4条
		在建工地检查频次	≥200项
		污水处理量	≥7500000立
		新增土地面积	≥1000亩
		基础设施修缮项目	≥10个
		补贴购房面积	≥9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补贴居民购房套数	≥90套
		购房补贴程序发放完整率	100%
		基础设施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污水处理合格率	100%
		园区免费公交正常运行率	100%
		在建工地质量安全检测抽检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在建工地质量安全检测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在建项目开工及时率	≥90%
		公交运行正点率	≥90%
		污水处理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购房补贴发放及时性	≤15工作日
		项目成本控制	不高于市场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园区可持续发展	持续发展
		加强环境保护	有效加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在建工地质量安全检测问题整改落实率	100%
		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发展	良性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	解决园区出行难问题	基本解决
		受益群众满意度	≥8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报批规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新增建设用地330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征收标准	=2.27万/亩
		防洪基金标准	=0.1万/亩
		社保基金标准	=1万/亩
		占补平衡标准	=20万/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330亩
		耕补平衡面积	=220亩
	质量指标	违法用地行为的发生率	=0%
		土地报批缴费程序合规率	合规
	时效指标	征地费用缴纳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土地利用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景德镇高新区环境提升改造工程PPP项目政府付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 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69.586	
	其中：财政拨款	1,869.586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改善园区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运维服务费	绩效考核
		可行性缺口补助	合同约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期检查数	≥25次
		日常养护次数	≥900次
	质量指标	道路绿化区域新栽、补植数目成活率	≥95%
		道路绿化区域数目、草坪修剪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政府运营补贴资金支付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园区道路绿化区域黄土裸露现象控制	=0次
	生态效益指标	道路绿化区域清洁情况达标率	达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彪居民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景德镇高新区梧桐大道、古城路道路改造工程PPP项目政府付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13.765	
	其中：财政拨款	3,013.765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2025年梧桐大道、古城路道路管养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运维服务费	绩效考核
		可用性服务费	合同约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检完成数	≥84次
		排水设施疏通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项目排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定期检测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事故发生次数	≤1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 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5	
	其中：财政拨款	7.5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加强对园区在建工程实体治理行为实施监督，加强对园区在建工程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和质 量检测等单位的监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项检测费	≤2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频次	=375项
		完成检查报告数量	=375个
	质量指标	抽查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每季度完成一次抽检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测结果反馈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问题整改落实率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治超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 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4	
	其中：财政拨款	0.4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本年度治超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4000元
		宣传册单册成本价	≤2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固定治超宣传标语	≥3条
		组织宣传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车辆经营行为合规性	符合规范
	时效指标	配合市治超办完成辖区内货运源头企业 称重和纳入治超系统工作	2025年12月31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区域内主要道路的使用寿命， 利于群众出行安全	较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8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025年度)			
项目名称	林地、湿地报批及可研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 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景德镇高新区颐养综合体建设项目地块内涉及到5公顷林地植被恢复，及湿地19亩恢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林地报批每公顷报批成本	≤20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批地块数量	≥3块
	质量指标	植被恢复增长率	持续增长
	时效指标	林地、湿地生态保护补偿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园区发展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园区企业和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园区环境监测与监察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 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8.382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8.382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做好园区环境保护监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个）	≤8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数（报告书）	≥3份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数（报告表）	≥7份
		重点管理	≥5个
		简化管理	≥7个
	质量指标	提高建设项目环评审批质量	通过环评审批率
		提高排污许可证核发质量	有力保证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年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质量可持续改善	高度可持续
		满足工作持久度	≥90%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环境保护、促进生态发展	有效加强
		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8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公交内循环线路运行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 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70	
	其中：财政拨款	27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完善园区通勤、维持运行班次及时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条线路补贴	≤52.78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行公交线路	≥3条
		公交运行班次	≥60班
	质量指标	公交班次正常运行率	=100%
	时效指标	公交运行准点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园区公交覆盖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征地拆迁项目资金补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 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继续做好园区扩园发展及航空小镇项目建设的土地征收工作，完成好棚改房屋征收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土地征收：元/亩	≤50000元
		房屋征收：元/平方米	≤47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征用地块面积	≥2015亩
		棚户区改造项目征拆房屋面积	≥10632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征拆协议签订率	=100%
		征拆协议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征拆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
		合同签订及时率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完成任务，推进地区建设	推进
		棚户区改造项目迁惠及户数	≥213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高新区市政管理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 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51.07	
	其中：财政拨款	751.07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当年度园区路灯亮灯率、绿化美化率、道路人行道完整率，井盖完好率、园区日常巡查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本级管理道路面积758357.37 平方米	=2.25元/平方米
		区本级共有 140216 平方米的绿化以及 6543 棵树	=0.65元/平方米
		区本级养护人行道200359.62平方米	=2.5元/平方米
		区本级管护井盖数为5994套	=150元/每套
		区本级管护道路管网80000米	=5元/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井盖更换数量	=400座
		清扫园区11条道路	=47万平米
		园区路灯维修数量	=350柱
		电缆维护长度	=1200米
	质量指标	园区水电保障率	>99%
		园区路灯亮灯率	>98%
		园区井盖完好率	>98%
	时效指标	市政基础设施巡查频率	=1次/日
市政基础设施维修时间		<2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市政设施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数	=0次
		全区水电设备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数	=0次
		全区照明覆盖率	=80%
		提升园区的形象美丽度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对园区路灯亮灯率、绿化美化率、道路 人行道完整率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基础设施及辅助工程、工作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 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项目6个以上，所有项目按时开展，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超概算项目比例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修缮工程数量	≥10个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按计划开工率	≥95%
		按计划完工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正常运转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功能品质提升PPP项目终止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 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350	
	其中：财政拨款	4,35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本年度项目支付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超概算项目比例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工程数量	≥5个
		支付终止合同数	≤2个
	质量指标	费用范围审核率	=100%
		阶段性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工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正常运转率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群众满意度	≥8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第二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费（区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 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55.7	
	其中：财政拨款	1,455.7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2025年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期一步欠水量污水处理费	≤1.31元/立方米
		一期二步基本水量污水处理费	≤0.75元/立方米
		提标部分污水处理费	≤0.705元/立方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期一步、二步污水处理量	≥750万立方/年
		提标部分污水处理量	≥750万立方/年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合格率	=100%
		污泥处置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及时率	=100%
		污泥处置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污水设施运转正常率	=100%
		提供符合标准供水量	≥550万立方/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025年度)			
项目名称	用水、用电、燃气管网施工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0-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 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 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解决园区建设（含企业）中与电力、供水、供气，加快企业正常投产和开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国家标准，合同协定标准率	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所有需要用水用气、电、气企业	≥10个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按需完成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园区企业正常投产	企业正常运作
		改善园区招商环境	满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园区企业满意	≥90%